

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7日以邮件结合电话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到董事7人，实到董事7人。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时沈祥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与会董事认为公司 2018 年一季度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财务情况、经营成果等，并发表如下确认意见：保证公司 2018 年一季度报告中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4 月 25 日